

《傳道與生活聚會手冊》參考資料

4月1-7日

上帝話語的寶藏 | 哥林多前書7-9章

〈獨身——一個寶貴的恩賜〉

(哥林多前書7:32) 我希望你們無所掛慮。沒有結婚的男人是為主的事掛慮，想得主的喜悅。

《守》2011/1/15刊17頁3段

〈善用獨身的日子〉

³ 比起已婚的人，獨身的人通常有更多的私人時間和更大的個人自由。(哥林多前書7:32-35) 他們可以善用獨身的優勢，擴大神聖職務，開闊交往圈子，關心更多人，更加親近耶和華。不少基督徒都看出獨身的益處，決定過獨身生活至少一段日子。有些基督徒起初可能沒打算過獨身生活，但後來環境改變了，於是重新衡量自己的環境。他們禱告求耶和華指引，看出憑著耶和華的幫助，自己也能拿定主意保持獨身。他們接受環境的變化，選擇過獨身生活。(哥林多前書7:37, 38)

(哥林多前書7:33, 34) 已婚的男人是為世上的事掛慮，想得妻子的喜悅，³⁴ 這樣他就分心了。沒有結婚的婦人和保持獨身的處女是為主的事掛慮，要身心聖潔。可是已婚的婦女是為世上的事掛慮，想得丈夫的喜悅。

《守》2008/7/15刊27頁1段

〈哥林多前書和哥林多後書經文選講〉

7:33, 34 已婚男女所掛慮的「世上的事」是指什麼？保羅所指的，是已婚的基督徒必須料理的日常事務，例如供給家人食糧、衣著、居所。「世上的事」不是指這個世界的惡事，因為這些壞事是基督徒必須摒棄的。(約翰一書2:15-17)

(哥林多前書7:37, 38) 可是人如果心裡拿定主意，不是迫不得已，而是自主自願，心裡決定要保持獨身，就做得好了。³⁸ 所以，放棄獨身生活而結婚的人做得好，保持獨身而不結婚的人做得更好。

《守》1996/10/15刊12頁14段

〈獨身向人打開專心服務的機會〉

¹⁴ 獨身的基督徒如果利用自己的獨身情況去追求自私的目標，就不能說是比已婚的基督徒做得「更好」了。這樣的人保持獨身並不是「為了天上的王國」，而是為了個人的理由。(馬太福音19:12) 未婚的男女應當「為主的事掛慮，要贏得主的認可」，以求「恆常侍候主，不致分心」。由於獨身，他們能夠專心為耶和華及基督耶穌服務。未婚的基督徒男女唯獨這樣做，才可以說是比已婚的基督徒做得「更好」。

挖掘屬靈寶石

(哥林多前書7:11) 如果真的離開了，就該安於現狀，不再結婚，不然就跟丈夫重修舊好。丈夫也不該離開妻子。

《上帝的愛》220-221頁

附錄

在某些極端的情況下，雖然配偶沒有犯淫亂，有些基督徒還是決定跟配偶分居或離婚。聖經就這些情況規定，離開配偶的人「該安於現狀，不再結婚，不然就跟丈夫重修舊好」。(哥林多前書7:11) 處於這種情況的基督徒沒有自由另找對象結婚。(馬太福音5:32) 有些人認為以下幾個極端情況足以成為分居的理由，現在讓我們看看。

• **丈夫故意不養家** 丈夫有能力養家，卻不維持家人的生活，以致家人生活貧困，缺乏必需品。聖經說：「人不照顧……自己家裡的人，其實就等於否認信仰，比不信的人更不好。」(提摩太前書5:8) 如果丈夫堅決不養家，妻子為了保障自己和孩子的生活，可以考慮依法跟丈夫分居。當然，如果身為基督徒的丈夫被指控不肯養家，長老就要仔細了解情況。不肯養家的基督徒可能最終被會眾開除。

• **身體受到極端的虐待** 虐待配偶的人可能會傷害配偶的健康，甚至危害配偶的生命。如果虐待配偶的人是基督徒，會眾的長老就應當查清事實。基督徒經常發烈怒和慣用暴力，足以被會眾開除。(加拉太書5:19-21)

• **屬靈生命受到極大危害** 不信上帝的人可能經常試圖制止信主的配偶參與正確的崇拜，甚至不斷試圖迫使配偶在某方面違反上帝的誡命。為了「服從上帝而不是服從人」，屬靈生命受危害的基督徒可能不得不考慮，依法跟配偶分居是不是唯一的出路。(使徒行傳5:29)

(哥林多前書7:36) 可是人如果認為自己不宜保持獨身，又過了年華方盛的時期，認為應該結婚，就可以隨自己的心願去做，這不是犯罪，只管結婚好了。

《守》2000/7/15刊31頁2段

〈你能夠在一個不道德的世界裡保持貞潔〉

由於這緣故，年輕人不應一開始感到性衝動，就匆匆結婚。婚姻要求人作出承擔，只有成熟的人才能履行這樣的承擔。(創世記2:24) 在「年華方盛」的時候，人的判斷力常會受到旺盛的性慾所歪曲。所以較好的做法是，等這段時期過去之後

才考慮結婚。(哥林多前書7:36) 如果一個成年人想結婚，只因為找不到合適的配偶就做出苟且的事來，那是多麼不智和可恥！

經文朗讀

(哥林多前書8:1-13) 關於祭過偶像的食物，我們知道我們都有知識。可是知識叫人自高自大，只有愛心才能強化人。² 如果有人自以為得了什麼知識，那麼，他應該認識的，就其實還沒有認識。³ 可是人如果愛上帝，上帝就認識這個人。⁴ 關於吃祭過偶像的食物，我們知道偶像在世上算不了什麼，也知道真神只有一位。⁵ 雖然天上地上都有稱為「神」的，正如那許多「神」，許多「主」，⁶ 我們卻只有一位真神，就是天父。萬物都源於他，我們也為了他而存在。另外只有一位主，就是耶穌基督，萬物都是通過他而有的，我們也是通過他而有的。⁷ 不過，不是人人都認識這一點。有些人從前拜慣偶像，現在還以為吃這種食物就等於吃祭偶像的東西。他們的良心既然軟弱，就受玷污了。⁸ 其實食物不能叫上帝嘉許我們。我們不吃並沒有什麼不對，吃了也沒什麼可嘉。⁹ 只是你們要時刻留意，免得你們這個權利竟成了軟弱的人的絆腳石。¹⁰ 你這麼有知識，如果讓軟弱的人看見你在偶像的殿裡坐席，難道他不會因此良心麻木，就放膽吃祭偶像的食物嗎？¹¹ 基督曾經為這個軟弱的人而死，你的知識卻毀了這個弟兄。¹² 你們這樣得罪弟兄，傷了他們軟弱的良心，就是得罪基督了。¹³ 所以，如果食物使我的弟兄失足，我就乾脆不再吃肉，免得使我的弟兄失足。

4月8-14日

上帝話語的寶藏 | 哥林多前書10-13章

〈耶和華是信實的〉

〈哥林多前書10:13〉 你們所受的引誘，無非是人普遍受的。上帝是信實的，必不讓你們受引誘超過你們能忍受的。在你們受引誘的時候，他必打開出路，使你們能忍耐得住。

《守》2017.02刊29-30頁

〈讀者來函〉

使徒保羅曾說，耶和華「必不讓你們受引誘超過你們能忍受的」。(哥林多前書10:13) 這是說，耶和華會事先評估我們能忍耐到什麼程度，再決定要讓我們經歷什麼考驗嗎？

■ 如果這種觀點是正確的，可能會造成什麼影響？一位弟兄在兒子自殺後問道：「耶和華是不是早就認定我和妻子能承受兒子自殺的傷痛呢？難道是因為這樣，耶和華才讓這場悲劇發生嗎？」有沒有合理的證據顯示，耶和華以某種方式操控我們的生活呢？

我們深入了解保羅在哥林多前書10:13所說的話，就能得出一個結論：沒有任何經文表明耶和華會事先評估我們能忍耐到什麼程度，並根據評估的結果，選擇讓我們經歷什麼考驗。為什麼這麼說呢？以下將分析四個理由。

第一，耶和華給人自由意志。耶和華希望我們自己選擇要過怎樣的生活。(申命記30:19, 20；約書亞記24:15) 如果我們選擇事奉上帝，就能受他指引。(箴言16:9) 但如果我們不聽從上帝，就要自己承擔後果。(加拉太書6:7) 如果耶和華早已決定我們會經歷哪些考驗，那麼他給人自由意志還有什麼意義呢？

第二，耶和華容許我們面對「不能預見的遭遇」。(傳道書9:11) 人如果在不適當的時候處於不適當的地方，就可能遭遇不幸。耶穌曾提到一座塔樓倒塌壓死了18個人，並指出這場悲劇不是上帝造成的。(路加福音13:1-5) 既然如此，認為耶和華早已決定誰會死於意外，這樣的看法合理嗎？

第三，關於人是否能堅守忠義，我們都受到質疑。撒但質疑所有崇拜耶和華的人一旦遇到考驗，就不會繼續忠於耶和華。(約伯記1:9-11；2:4；啟示錄12:10) 另外，撒但指控人事奉上帝是因為有利可圖。如果耶和華認為我們無法忍受某些難題，就讓我們免受這些考驗，這不就使撒但的指控更站得住腳嗎？

第四，耶和華沒有必要預知會發生在我們身上的每一件事。如果上帝要選擇讓人面對什麼考驗，這表示上帝一定需要知道未來會發生在我們身上的每一件事。可是，這樣的看法並不符合聖經。上帝確實能預知未來。(以賽亞書46:10) 但聖經的記載顯示，他會選擇要預知未來的哪些事。(創世記18:20, 21；22:12) 耶和華能完美地掌控自己預知未來的能力，同時也尊重人有選擇的自由。(申命記32:4；哥林多後書3:17)

那麼，我們該怎樣理解保羅的話呢？他說：「上帝……必不讓你們受引誘超過你們能忍受的。」保羅談及的時間點，不是考驗發生前，而是在考驗發生期間。保羅的話強調，不論我們遭遇什麼考驗，只要我們信賴耶和華，耶和華一定會扶持我們。(詩篇55:22) 保羅的話有什麼根據呢？請留意以下兩點。

首先，我們經歷的考驗「無非是人普遍受的」。我們所經歷的考驗，是其他人普遍遭遇過的。我們

在困難的情況下依靠耶和華，就有能力忍受考驗。(彼得前書5:8, 9) 保羅說出哥林多前書10:13的話之前，先講述了以色列人在曠野經歷的考驗。(哥林多前書10:6-11) 這些考驗是一般人都經歷過的，而且對忠心的以色列人來說，這些考驗並不是他們無法忍受的。保羅在這段記載四次提到「有些人」不服從上帝，這些人不再信賴上帝，結果順著私慾而屈服在引誘之下。

其次，「上帝是信實的」。聖經裡關於上帝和他子民相處的記載證明，耶和華會向「愛他守他誠命的」人顯忠貞之愛。(申命記7:9) 此外，我們也可以從中了解耶和華是信守諾言的上帝。(約書亞記23:14) 因此愛他和服從他的人在遭遇困境時，可以對耶和華的保證有信心：(1) 不論是什麼樣的考驗，耶和華都不會讓它發展到人無法忍受的程度；(2) 他一定會為我們「打開出路」。

耶和華怎樣幫助信賴他的人，在考驗下為他們打開出路呢？保羅說：「他[耶和華]必打開出路，使你們能忍耐得住。」雖然耶和華能輕易除去我們的考驗，但在大多數情況下，他為我們「打開出路」的方式，就是提供我們所需的幫助，使我們在考驗下忍耐得住。耶和華會提供哪些幫助呢？

- 聖經說：「我們遭遇各樣患難的時候，上帝都安慰我們。」(哥林多後書1:3, 4) 耶和華會運用他的話語、聖靈以及忠信睿智的奴隸提供的屬靈糧食，使我們的思想、內心和情緒平靜下來。(馬太福音24:45；約翰福音14:16；羅馬書15:4)
- 他會用聖靈引導我們。(約翰福音14:26) 我們遭遇考驗時，聖靈會幫助我們想起聖經的記載和原則，讓我們以智慧行事。
- 他差天使為我們效力。(希伯來書1:14)

- 他會通過弟兄姊妹的言行，幫助我們「堅強起來」。(歌羅西書4:11)

我們可以從保羅在哥林多前書10:13所說的話，得出什麼結論呢？不論我們經歷怎樣的考驗，都不是耶和華選擇或決定的。然而只要我們全心信賴耶和華，就可以肯定他絕不會讓考驗發展到我們無法忍受的程度，他一定會為我們打開出路。有這樣的保證，真令我們感到安慰！

(哥林多前書10:13) 你們所受的引誘，無非是人普遍受的。上帝是信實的，必不讓你們受引誘超過你們能忍受的。在你們受引誘的時候，他必打開出路，使你們能忍耐得住。

(哥林多前書10:13) 你們所受的引誘，無非是人普遍受的。上帝是信實的，必不讓你們受引誘超過你們能忍受的。在你們受引誘的時候，他必打開出路，使你們能忍耐得住。

挖掘屬靈寶石

(哥林多前書10:8) 我們不要淫亂，像他們有些人淫亂，一天就死了二萬三千人；

《守》2004/4/1刊29頁

〈讀者來函〉

哥林多前書10:8說，以色列人因犯了淫亂，一天就死了2萬3000人，但為什麼民數記25:9說當時死了2萬4000人？

兩節經文的數字有所出入，是有幾個可能的。最簡單的解釋，就是當天的實際死亡人數在2萬3000到2萬4000之間，因此經文的數字是捨去了尾數，取較大或略小的整數。

請也考慮另一個可能。在古代，哥林多城以荒淫放蕩而臭名遠播。因此使徒保羅提及以色列人

在什亭的悲慘下場，讓哥林多城的基督徒引以為誠。他寫道：「我們不要淫亂，像他們有些人淫亂，一天就死了二萬三千人」。保羅所指的，是犯了淫亂而被耶和華處死的人，人數有2萬3000。(哥林多前書10:8)

可是民數記25章說，「以色列人歸附毘珥山的巴力神，耶和華就向以色列人發怒」。上帝命令摩西「把民眾的首領全都抓來」，把他們處死。於是，摩西吩咐審判官執行這項命令。最後，非尼哈迅速行動，把那個帶著米甸女人進了帳幕的以色列人殺死。這樣，「災殃在以色列人當中止住了」。有關報導的結尾說：「因災殃而死的，共二萬四千人。」(民數記25:1-9)

民數記所提及的數字顯然包括被審判官處死的「民眾的首領」，以及直接被耶和華所殺的以色列人。被審判官處死的民眾首領很可能有一千人，所以在當天死去的總共有二萬四千人。這些民眾的首領或者是犯了淫亂，或者是參與了不潔的崇拜，或者是容忍人民作惡，總之都是由於「歸附毘珥山的巴力神」而犯了罪。

關於「歸附」這個詞語，一本聖經參考書指出，這個詞語可指「依附於某人」。以色列人是獻了身給耶和華的民族，但他們竟然「歸附毘珥山的巴力神」，這就破壞了他們跟上帝的特殊關係。這事以後大約七百年，耶和華通過何西阿先知論及以色列人說：「他們追隨毘珥山的巴力神，把自己奉獻給可恥的神祇，使自己像他們所愛的偶像一樣可憎。」(何西阿書9:10) 凡行這些惡事的人，都該遭受上帝懲罰。有鑑於此，摩西提醒以色列人：「耶和華怎樣處理毘珥山巴力神的事，你已經親眼看見。凡跟隨毘珥山巴力神的人，你的上帝耶和華都從你那裡消滅了。」(申命記4:3)

(哥林多前書11:5,6) 女人禱告或說預言如果不蒙頭，就是羞辱自己的頭，像剃了頭一樣。
6 女人不蒙頭，倒不如剪掉頭髮。既然女人剪髮或剃頭是丟臉的事，女人就該蒙頭。

(哥林多前書11:10) 所以，女人該為了天使的緣故把順服權柄的標記戴在頭上。

《守》2015/2/15刊30頁

〈讀者來函〉

基督徒女子主持聖經討論時，如果有男傳道員在場，這個女子應該蒙頭嗎？

■《守望台》2002年7月15日刊「讀者來函」曾指出，姊妹主持聖經研究，如果有受了浸的弟兄在場，或者姊妹跟未受浸的男傳道員一起教導人學習聖經，就要蒙頭。我們進一步分析這個問題，看出修正以往的觀點是恰當的。

姊妹主持聖經研究時，如果她的傳道同伴是個受了浸的弟兄，姊妹就必定會蒙頭，表明她尊重耶和華在會眾裡設立的領導權安排，因為她正做著本該由弟兄負責的教導工作。(哥林多前書11:5, 6,10) 當然，如果弟兄符合資格也勝任的話，姊妹可以請他主持這個聖經討論。

另一方面，如果陪同姊妹主持聖經研究的男傳道員還未受浸，又不是她的丈夫，聖經就沒有規定姊妹要蒙頭。不過，有些姊妹可能由於良心緣故，選擇在這種情況下也蒙頭。

經文朗讀

(哥林多前書10:1-17) 弟兄們，我不願意你們不明白，從前我們的祖宗全都在雲下穿過紅海，² 在雲和海的包圍下受浸歸於摩西，³ 吃過同樣的靈糧，⁴ 喝過同樣的靈水。他們所喝

的水，出自那伴隨他們的屬靈磐石。磐石所指的，就是基督。⁵ 可是他們大多數人都不蒙上帝悅納，結果都死在曠野裡。⁶ 這些事成了我們的鑑戒，叫我們不要貪戀惡事，像他們貪戀的；⁷ 也不要拜偶像，像他們有些人拜偶像，正如經上記著說：「人民坐下吃喝，起來玩樂。」⁸ 我們不要淫亂，像他們有些人淫亂，一天就死了二萬三千人；⁹ 也不要試探耶和華，像他們有些人試探他，就被蛇咬死了；¹⁰ 也不要發怨言，像他們有些人發怨言，就被滅命的消滅了。¹¹ 他們遭遇的這些事都成了鑑戒，並且記在經上，警戒我們這些到了這個制度終結的人。¹² 所以，自以為站得穩的可要當心，免得跌倒。¹³ 你們所受的引誘，無非是人普遍受的。上帝是信實的，必不讓你們受引誘超過你們能忍受的。在你們受引誘的時候，他必打開出路，使你們能忍耐得住。¹⁴ 所以，親愛的弟兄，你們要遠避拜偶像的事。¹⁵ 我把你們當做明辨事理的人才這樣說話。我的話你們自己判斷吧。¹⁶ 我們感謝以後所傳的感恩之杯，不是象徵一同領受基督的血嗎？我們所擘的餅，不是象徵一同領受基督的身體嗎？¹⁷ 餅只有一個，所有人都分享同一個餅，所以，我們人數雖多，仍然只是一個身體。

4月22-28日

上帝話語的寶藏 | 哥林多前書14-16章

〈對眾生來說，將來「上帝就是一切」〉

（哥林多前書15:24, 25） 以後就到了終結。那時候，他把所有執政的、當權的、有能力的都消滅了，就把王國交還給他的父上帝。²⁵ 因

為基督要作王，直到上帝把仇敵都放在他的腳下。

《守》1998/7/1刊21頁10段

〈死亡要歸於無有〉

¹⁰「終結」就是指基督千年統治的末了，那時耶穌會謙卑、忠貞地把王國交還給他的上帝和天父。（啟示錄20:4）上帝定意要「把一切都在基督裡重新聚集起來」，屆時上帝這項旨意就完全實現了。（以弗所書1:9, 10）可是，基督會首先把抵擋上帝旨意的「一切政權、一切權柄和力量」鏟除。這並不僅是指哈米吉多頓所帶來的毀滅而已。（啟示錄16:16; 19:11-21）保羅說：「[基督]必定作王，直到上帝把一切仇敵都放在他的腳下為止。最後的仇敵——死亡——要歸於無有。」（哥林多前書15:25, 26）不錯，他要把亞當遺傳下來的罪和死亡徹底消除。當然，那時上帝必然已將死者復活過來，於是「紀念墓」就變成空空如也了。——約翰福音5:28。

（哥林多前書15:26） 連死亡這最後的仇敵也必被消滅。

《王國統治》237頁21段

〈王國實現上帝對地球的旨意〉

²¹現今，有罪的人除了會生病，還會死。那麼，人能擺脫死亡的魔掌嗎？死亡是我們的「最後的仇敵」。（哥林多前書15:26）不完美的人在死亡面前都顯得無能為力。可是，死亡絕不是耶和華的對手。以賽亞預告：「他必永遠吞滅死亡。至高主宰耶和華要擦去所有人臉上的眼淚」。（以賽亞書25:8）你能想像這個預言應驗後的情景嗎？再也沒有葬禮和墳墓，也不會有人傷心流淚。我們只會因快樂和感動而流淚。當看到耶和華實現

他的應許，復活死去的人時，我們一定會激動萬分，喜極而泣。(請讀以賽亞書26:19) 最後，死亡所造成的一切傷痛都會被撫平。

(哥林多前書15:27, 28) 因為上帝「使一切都順服在他的腳下」。這裡說「一切都順服」，自然不包括使一切都順服基督的上帝。²⁸ 到一切都順服了他，那時候，兒子也要順服使一切都順服兒子的上帝。這樣，對眾生來說，上帝就是一切。

《守》2012/9/15刊12頁17段

〈千年和平，永享安泰!〉

¹⁷ 關於基督的千年統治所帶來的輝煌結局，用以下的話來描述再貼切不過了：「對眾生來說，上帝就是一切。」這是什麼意思呢？回想在伊甸園的時候，完美的亞當和夏娃都屬於耶和華融洽和睦的宇宙大家庭。至高主宰耶和華直接統治天使和人。他們能夠個別地跟耶和華溝通，崇拜他，並蒙他賜福。那時，對眾生來說，上帝就是一切。

挖掘屬靈寶石

(哥林多前書14:34, 35) 婦女在會眾裡該靜默，因為她們不可以發言立論，倒要順服，正如律法所說的一樣。³⁵ 婦女要學什麼，就該在家裡問丈夫，因為婦女在會眾裡發言立論是失禮的。

《守》2012/9/1刊9頁的附欄

〈使徒保羅有沒有禁止婦女發言?〉

使徒保羅說：「婦女在會眾裡該靜默」。(哥林多前書14:34) 為什麼他這樣說呢？他是不是輕看婦女，認為她們思想膚淺呢？不是的。他多次提到，婦女可以教導人認識有益的事。(提摩太後書1:

5; 提多書2:3-5) 在給哥林多基督徒的信中，保羅不單勸婦女保持靜默，同時也勸那些能說外語和預言的人，要在別的信徒發言時保持靜默。(哥林多前書14:26-30, 33) 看來，有些基督徒婦女因為認識真理而十分興奮，以至仿效了當時一般人的做法，在聚會期間提出問題，打斷講者的話。為了保持聚會期間的秩序，保羅鼓勵婦女如果有疑問，「就該在家裡問丈夫」。(哥林多前書14:35)

(哥林多前書15:53) 這必朽的，要變成不朽的。這必死的，也要變成不死的。

《洞悉》上191頁

「不能朽壞」

跟耶穌一同承受王國的人在復活的樣式上跟耶穌相似，不僅意味著他們復活成為靈體，得享永生，也意味著他們獲賜不死的生命和不能朽壞的身體。正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15:42-54清楚指出，這些基督徒曾以必朽的血肉之軀活在世上，忠心事奉上帝，然後死去；現在卻得著一個靈的身體，是不能朽壞的。由此可見，不死跟不朽的側重點是有所不同的。不死是形容他們享有怎樣的生命，即無窮無盡、不能毀滅的生命；不朽是形容上帝賜給他們的身體有什麼特性，就是不能朽壞或腐爛的。看來上帝讓這些人可以自給自足，不假外求，不像其他受造物(包括天使和人類)那樣必須倚靠外界的能量才能生存。毫無疑問，這是上帝絕對信任他們的有力明證。然而，他們能獨立存在，擁有不能毀滅的生命，不等於說他們不用服在上帝的權下，可以自行其是。剛剛相反，他們仍然要效法他們的元首耶穌基督，繼續遵行上帝的旨意，聽從天父的指引。(林前15:23-28；見不死的生命；尼發希，普緒克)

經文朗讀

(哥林多前書14:20-40) 弟兄們，你們在理解力上不要做小孩，在惡事上只管做嬰孩。你們在理解力上要長大成人。²¹ 律法上記著說：「耶和華說：『我要用外邦人的舌頭，用外族人的口，對這族人說話。儘管這樣，他們還是不聽從我。』」²² 可見，外語不是給信主的人做憑證，而是給不信主的人做憑證；預言不是給不信主的人做憑證，而是給信主的人做憑證。²³ 所以，全會眾聚集起來的時候，如果大家都說外語，剛好有普通人或不信主的人進來，不是要說你們瘋了嗎？²⁴ 可是如果你們人人都說預言，剛好有不信主的人或普通人進來，他就受眾人糾正，受眾人仔細審斷。²⁵ 他心裡隱藏的事一旦顯明了，他就必面伏於地，崇拜上帝，承認說：「上帝真的在你們當中。」²⁶ 弟兄們，那該怎麼辦呢？你們聚集起來的時候，有人獻上詩篇，有人施行教導，有人傳講啟示，有人說出外語，有人翻譯外語。無論什麼事，都要為強化人而做。²⁷ 有人要說外語，就只限兩個人，或最多三個人，而且要輪流說，也要有人把話翻譯出來。²⁸ 如果沒有人翻譯，他在會眾裡就該靜默，只對自己和上帝說好了。²⁹ 另外，可以讓兩三個先知說話，其餘的人要辨明他們所說的。³⁰ 如果在場有另一個人也得了啟示，那先發言的人就該靜默。³¹ 你們所有人都可以輪流說預言，讓大家學習，讓大家受鼓勵。³² 先知發言的屬靈恩賜，應該由先知自己控制。³³ 因為上帝不是要人混亂，而是要人和諧。按照各地聖民會眾的常規，³⁴ 婦女在會眾裡該靜默，因

為她們不可以發言立論，倒要順服，正如律法所說的一樣。³⁵ 婦女要學什麼，就該在家裡問丈夫，因為婦女在會眾裡發言立論是失禮的。³⁶ 難道上帝的話語是從你們那裡來的嗎？難道只傳到你們那裡嗎？³⁷ 如果有人自以為是先知，或自以為得了屬靈的恩賜，他就該承認我寫給你們的這些話，因為這是主的誠命。³⁸ 如果有人一無所知，他就必仍舊一無所知。³⁹ 所以，我的弟兄們，你們要繼續熱心追求說預言的恩賜，可是也不要禁止人說外語。⁴⁰ 凡事都要規規矩矩，按著安排去做。

4月29日-5月5日

上帝話語的寶藏 | 哥林多後書1-3章

〈耶和華——賜一切安慰的上帝〉

(哥林多後書1:3) 願稱頌歸於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上帝。他是慈悲的父親，也是賜一切安慰的上帝。

《守》2017.07刊13頁4段

〈和哭泣的人一同哭泣〉

⁴ 慈悲的天父也曾痛失親愛的忠僕，例如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、摩西和大衛王。(民數記12:6-8; 馬太福音22:31, 32; 使徒行傳13:22) 聖經清楚指出，耶和華熱切期待復活忠僕的日子趕快來到。(約伯記14:14, 15) 到時，他們就能享有快樂的生活和完美的健康。另外，聖經也描述耶穌是耶和華「寵愛」的兒子。(箴言8:22, 30) 請想想，當耶穌在極度的痛苦中死去時，耶和華所承受的痛一定難以言喻。(約翰福音5:20; 10:17)

(哥林多後書1:4) 我們遭遇各樣患難的時候，

上帝都安慰我們，好叫我們能用他所賜的安慰，去安慰遭遇各樣患難的人。

《守》2017.07刊15頁14段

〈和哭泣的人一同哭泣〉

¹⁴當然，我們可能不知道要跟心碎的人說什麼才好。不過，箴言12:18談到「明智人的舌」有如良藥。有很多人發覺，參考《痛失親者》冊子裡的建議能幫助他們知道怎麼安慰別人。然而，最有效的方法通常是「和哭泣的人一同哭泣」。(羅馬書12:15) 痛失丈夫的嘉比說：「只有淚水能表達我內心的感受。朋友們和我一起哭讓我感到很安慰，因為我知道傷心的不是只有我。」

挖掘屬靈寶石

(哥林多後書1:22) 在我們身上蓋了他的印，把將來美好安排的信物放在我們心裡，那就是聖靈。

《守》2016.04刊32頁

〈讀者來函〉

每個受膏基督徒從上帝得到「信物」和「印記」是什麼意思?(哥林多後書1:21, 22)

■ 信物：一本參考書說，在哥林多後書1:22裡，譯作「信物」的希臘語詞是法律和商業的專業用語，意思是指頭期款、定金或保證金，以保障擁有某樣物品的合法權，或使合約具有法律效力。受膏基督徒得到「信物」，表示他們最後會收到全額款項，也就是說他們會得到上帝賜予的獎賞。這個獎賞就是哥林多後書5:1-5談到的「穿上」不朽的身體，也包括他們會在天上享有不死的生命。(哥林多前書15:48-54)

另外，現代希臘語跟「信物」有關的語詞可以指訂

婚戒指，這對受膏基督徒來說很貼切，因為他們會成為基督的新娘。(哥林多後書11:2；啟示錄21:2, 9)

■ 印記：在古代，印記的作用像簽名，以表示所有權、合法性或協議。對受膏基督徒來說，他們得到聖靈「作為印記」，表明他們是屬於上帝的。(以弗所書1:13, 14) 不過，這個印記還不是永久的。在受膏基督徒忠心至死前，或在大患難爆發前的某個時候，印記才會成為永久的記號。(以弗所書4:30；啟示錄7:2-4)

(哥林多後書2:14-16) 感謝上帝，他時刻帶領我們跟基督一起在凱旋隊伍中遊行，藉著我們叫上帝的知識好比香氣隨處可聞。¹⁵無論在將要得救的人當中，還是在走向滅亡的人當中，我們在上帝看來，都是基督的香氣。¹⁶對於走向滅亡的人，這是死亡的氣味，導致死亡；對於將要得救的人，這卻是生命的香氣，使人得生。這樣的事誰能勝任呢？

《守》2010/8/1刊23頁

〈你知不知道?〉

使徒保羅談及的「凱旋隊伍」到底是什麼？

■ 保羅說：「上帝……帶領我們跟基督一起在凱旋隊伍中遊行，藉著我們叫上帝的知識好比香氣隨處可聞。無論在將要得救的人當中，還是在走向滅亡的人當中，我們在上帝看來，都是基督的香氣。對於走向滅亡的人，這是死亡的氣味，導致死亡；對於將要得救的人，這卻是生命的香氣，使人得生。」(哥林多後書2:14-16)

保羅在這裡提到羅馬人的一個習慣，就是為凱旋的將軍舉行慶祝遊行，讓這個戰勝敵國的將軍得

到尊榮。遊行期間，凱旋的將軍和他的軍隊會接受群眾的歡呼，而戰俘、戰利品和準備用來獻祭的公牛也會在隊伍當中。遊行結束時，公牛會被宰殺獻為祭物，很多戰俘或許會在這個時候被處決。

保羅說，「基督的香氣」對某些人來說意味著生命，對另一些人來說就意味著死亡。《國際標準聖經百科全書》(英語)說，保羅的這個比喻「很可能取材自羅馬人的一個做法，就是夾道的群眾會在遊行隊伍經過時燒香。在戰勝的一方看來，這是一種勝利的香氣，但這種氣味卻會令戰俘想到自己可能快要被處決」。

經文朗讀

(哥林多後書3:1-18) 我們又在自我推薦嗎？難道我們像某些人一樣，要拿推薦信給你們，或拿你們的推薦信給人嗎？² 你們就是我們的推薦信，寫在我們心上，又是世人全都知道、全都讀到的。³ 你們明顯是基督的信，由我們做僕人的寫成，不是用墨寫的，而是用永活上帝的靈寫的，不寫在石版上，而寫在肉版上，就是寫在心上。⁴ 我們因基督而對上帝有這樣的信心。⁵ 這不是說我們憑自己就能勝任什麼工作，其實我們勝任，全憑上帝。⁶ 他使我們勝任為新約服務，不是為法典服務，而是為靈服務，因為法典定人死罪，靈卻使人活著。⁷ 再說，法典頒布的時候，有榮耀顯現出來。儘管摩西臉上的榮耀終必消逝，以色列人還是不能注視他的臉。這套法典不過是刻在石上的文字，只能叫人死亡，尚且有榮耀，⁸ 何況使人得聖靈的，不是該有更大的榮耀嗎？⁹ 如果定人有罪的法典也有榮耀，使人正義的就

更有榮耀了。¹⁰ 從前有榮耀的因現在這種更大的榮耀，就黯然失色。¹¹ 如果終必消逝的也帶著榮耀頒布，永遠長存的就更有榮耀了。¹² 所以，我們有這樣的希望，就可以大大放膽發言，¹³ 不必像摩西一樣。當時摩西用帕子蒙臉，免得以色列人看著那終必消逝的榮耀漸漸失色。¹⁴ 無奈他們思想遲鈍。到今天宣讀舊約條文的時候，同樣的帕子還是沒有揭去，因為要靠基督才能揭去。¹⁵ 事實上，直到今天，每次宣讀摩西的書的時候，還是有帕子蓋在他們心上。¹⁶ 可是人歸附耶和華，帕子就除去了。¹⁷ 耶和華是靈。耶和華的靈在哪裡，哪裡就有自由。¹⁸ 我們各人臉上既然都揭去了帕子，像鏡子一樣反映出耶和華的榮耀，我們就要改變自己，成為相同的形像，越發反映出榮耀，就像耶和華是靈而顯出榮耀一樣。